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2021 年 8 月 9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分别发布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二级市场交易部分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8 日、2021 年 8 月 9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和非交易过户进展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4,767,345 股公司 A 股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已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划转至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7.90 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二级市场股票购买及非交易过户，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00,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19,662,020.30 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7.48 元/股。

股票购买/过户明细如下：

交易方式	股票购买/过户时间	股票数量(股)	交易价格(元/股)	股票来源	资金来源	相关说明
大宗交易	2021年8月11日	11,232,876	7.3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的公司股票	员工合法自筹资金和合法融资资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泓锋先生在信托计划运行过程中，当发生信托计划单位净值低于或等于预警线或止损线后有义务向本信托计划追加增强信托资金。
非交易过户	2021年8月12日	4,767,345	7.90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的股票	员工合法自筹资金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不存在差异。本次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止。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根据《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数据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公司及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